

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百超”创新实验班

建设实施方案

(2024年修订)

一、实施目标

“百超”创新实验班将秉承“严谨求实，锐意创新”的指导思想，在普通教学班的培养模式基础上更加注重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力求培养出高水平的创新复合型人才。

二、实施程序

(一) 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百超”创新实验班办公室，领导小组由学院院长、副院长、书记、副书记组成，指导小组由学院院长、副院长、书记、副书记、系主任、“百超”班办公室主任、班主任、学业导师组成。

(二) 选拔方式

1、选拔范围

(1) 初次选拔范围

每年专业分流前，“百超”创新实验班面向学院及学校（非食品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学生且符合学校转专业要求）一年级新生公开选拔学生，班级人数为20人左右，进入“百超”创新班的学生将单独组成班级。

(2) 增补选拔范围

专业分流后，“百超”创新实验班增补工作仅针对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普通班开展。

2、基本程序

(1) 初次选拔基本程序

学院初次选拔工作于大一第二学期开展，通过学生自愿报名、学院初审、面试考察等程序，选拔优秀学生进入实验班。

(2) 增补选拔基本程序

第3学期、第4学期、第5学期开学初，“百超”实验班领导小组组织开展“百超”创新班的增补工作，通过学生自愿报名、学院初审、面试考察等程序，从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普通班增补优秀的学生进入实验班培养。

3、选拔条件

(1) 初次选拔基本条件

根据“百超”创新班的培养目标，参加初次选拔的申请人应满足如下必要条件：

- ① 热爱食品科学事业，具有积极的价值取向和探索精神；
- ② 具有较高的以创新能力为特征的智能水平和良好的心理素质，能适应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学习模式和压力；
- ③ 大一第一学期无考试不及格科目；
- ④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a. 在省级以上中学生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等竞赛中获得一、二、三等奖；
b. 学分加权平均分排名专业前40%。

(2) 增补选拔基本条件

除上述基本条件外，在课程学习、创新实践过程中表现出较强的创新精神、动手能力、思考能力、组织协调能力，专业兴趣浓厚。

4、选拔程序

(1) 报名：有意愿加入“百超”创新班的同学填报报名表并准备相关材料。

(2) 学院初审：由“百超”创新实验班领导小组根据申报材料，按照当年拟招收人数200%的比例选拔，入围同学参加面试。

(3) 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应变能力，对大学生活的规划，对食品领域的了解和理解，对于科研方面的认识；是否具有创新思维等。

(4) 公示：根据参与选拔学生的成绩排名宣布入围同学，并进行3天公示，通过公示者不再接受转专业申请。

(三) 培养模式

1、管理方式

学院为“百超”创新班配备理念先进、管理一流的班主任，每1名学生配备1位教学经验丰富、科研实力雄厚的学业导师（学业导师在全院范围遴选）。班主任负责学生的全面管理，学业导师负责学生的科学研究、实践训练等个性化的指导，帮助学生了解学科发展动态，选择合适的科研课题进行研究。

2、授课方式

所有小班教学课程，均要求任课教师对“百超”创新班实施差异化教学，采用启发式、研讨式、参与式等教学方式进行教学，引导学生进行创新性自主学习。专业必修课程（含综合实践课程）和共选课程考核均须单独设置创新相关考核内容（附加考核内容），该部分考核成绩不纳入综测、保研等全专业学生共同参与的各类测评，但考核不合格者需退出百超班。

3、能力培养

“百超”创新班在以下几个方面对学生能力进行强化培养：

（1）学术氛围培养

办公室组织为“百超”创新班学生举办多种形式的学术活动，活动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学术讲座、学术论坛、学术会议、学术研讨等，培养期间活动次数不少于8次。

（2）基本科研能力培养

办公室组织为“百超”创新班学生开展仪器使用培训、文献检索技能培训、专业文献阅读和写作技能培训、相关科研软件使用培训、表达能力培训等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促进学术基本科研能力养成。

（3）创新能力培养

①科研创新能力培养：科研创新能力主要由学业导师负责培养。第五学期初，办公室组织学生开展创新项目的开题报告论证（以专家答辩形式完成），第七学期开展项目结题考核（以专家答辩形式完成）。并要求学生在毕业前，在A₂及以上级别刊物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一篇研究性学术论文（未完成者取消所有资助经费）。

②创新实践能力培养：要求学生在读期间至少以主持人身份申报一项创新创业比赛项目（比赛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百超杯、含弘杯、国创/校创/院创、天博全国食品创意大赛、“萌番姬杯”国际大学生农业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国际“互

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宏胜饮料 KellyOne 杯创意饮品大赛、安琪酵母杯大学生创新食品竞赛、“三只松鼠杯”休闲食品创新大赛、恒顺香醋杯学生创新大赛等）。

③产品研发能力培养：要求所有学生完成一次系统的命题式产品研发过程，围绕指定主题制作产品、设计包装，并开展必要的产品品质评价和展示。

4、保研、评优评奖政策

“百超”创新班可优先推荐参加校级、国家级创新项目以及院企联合项目申请。在保研指标、毕业论文评优等方面享受政策性倾斜。

5、退出机制

学院创新班指导小组于每学年末对创新班学生进行考核，根据学生的考核情况、课程学习成绩、参与科研的积极性和成效、意志力等方面的综合表现，决定部分学生是否退出“百超”创新班。

学生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直接退出“百超”创新班，分流到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普通班继续学习。

（1）核心基础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不及格（含附加考核内容考核不合格）。

（2）受到院、校处分及其他违规违纪行为者。

（3）无特殊原因，未能按要求完成科研项目论文文献综述报告、开题报告，以及中期报告者。

（4）学业导师年终评价不合格、建议退出者。

三、经费保障

学院为“百超”创新班划拨专项建设经费（含学校划拨的专项建设经费），主要用于开展下述活动：

（1）科研经费

主要用于“百超”创新班科研项目的开展。每位学生划拨 2000 元（以实验耗材形式报账）专门用于创新项目的研究经费。划拨方式为第五学期开题后划拨 1000 元，投稿 A₂ 及以上级别刊物（提供证明）后划拨 1000 元。通过创新结题答辩但未完成文章任务的，经费减半；未通过创新项目结题答辩的，取消经费资助。

（2）学术交流经费

学院每年在大三学年学生中择优资助 4~5 名同学参加国内重要学术会议。

(3) 班级活动经费

每学年学院为每个班级提供不超过 5000 元的活动经费支持，用于资助班级开展创新实践活动（经费仅限当年使用有效，过期无效，不能累计）。

(4) 英语学习要求及奖励

要求所有学生在大学毕业前必须参加托福或雅思考试，学院报销考试费用（不含培训费用）（每学年报销 1 次/生，最多不超过 2 次/生）；对托福总分 ≥ 85 分、或雅思总分 ≥ 6.5 分的同学，奖励 500 元；对本科期间获得国外及港澳台地区学习机会（含短访）的同学，奖励 1000 元；对成功获得国外深造 offer 的同学，奖励 2000 元。

(5) “百超”专项奖学金

“百超”创新班每年设定“百超”专项奖学金 4~5 名（20%），根据学生学习成绩、科研能力等方面的综合表现进行评选。一、二、三等奖学金分别设置为 1000 元、600 元和 400 元。

此外，“百超”创新实验班学生取得的成果享受“食品科学学院本科生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等学院的奖励政策。

四、其它

- 1、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 2、本办法由“百超”创新实验班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